

鳳溪第一中學
2016/17 年度
中國文化八閩行 2017

敬啟者： 貴子女擬參加附表所述之活動， 台端同意與否，均請填妥回條，著 貴子女於五月三十一日交回林國華老師為荷。

活動名稱	中國文化八閩行 2017
舉辦機構	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僑辦、福建省僑辦、永定縣外僑辦邀請本校師生參與
參加班級/組別	本校中三至中四學生，中三學生優先（另有鳳溪廖萬石堂中學師生及國內學生）
帶隊老師	林國華老師、尹鳳玲老師、何諾熹老師（電話：26700366）
活動日期/時間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至十六日
活動地點	福建省
集合地點	本校風雨天操場
集合時間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暫定早上七時四十分
解散地點	本校風雨天操場（待定）
解散時間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六日，暫定下午六時三十分
名額及費用	名額 30 人 (取錄原則以 (1)學生的品行及；(2)校內外活動參與度為主要考慮點)。 費用 800 元（包括來往中港兩地車資及保險等其他雜費，其他費用由校方補貼）。
備註	活動內容包括：探訪永定中學及當地學生的家庭、到訪客家土樓、入住溫泉酒店一晚、聆聽客家文化講座和交換小禮物等。其他活動安排尚待有關主辦單位確定，細節將於試後活動營前大會公布。

此致
貴家長

黃增祥校長

謹啟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 ✂ ----- ✂ -----

fk1ss_1617_cca093

中國文化八閩行 2017
回條

敬覆者：有關敝子女擬參加「中國文化八閩行」，本人現已知悉。

- 本人同意敝子女參與上述活動。本人清楚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上述活動，及叮囑其遵守規則及注意安全。【入選參與學生於繳交回條時需同時遞交香港身份證副本及回鄉卡副本（請分開兩頁影印）給學校代辦手續。另外必須確保 E-Class 戶口內有足夠金錢扣數，未能順利於 E-Class 轉賬的學生將有可能被取消資格。】
- 本人不同意敝子女參加上述活動。
- 【選填】本人家住深圳，希望子女可以直接在深圳解散。（視乎安排）

此覆
鳳溪第一中學黃校長

家長姓名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家長電話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班 別 _____ 學生電話 _____

二零一七年五月 日